

104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團體項目中區決賽領隊會議

其他團體項目 會議紀錄

- 壹、時間：105年2月18日(星期四)下午10時00分-12時00分結束
- 貳、地點：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活動中心
- 參、主持人：南投縣政府教育處社會教育科陳科長秋雅 紀錄：張文臻小姐
- 肆、出席人員：苗栗縣、台中縣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雲林縣各領隊人員
- 伍、列席人員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鄭館長乃文、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蕭主任炳欽、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黃旭絹小姐、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陳盈蓁小姐、草屯國中黃校長美玲、草屯國中蘇主任美娟、草屯國中楊組長佳霏
- 陸、介紹列席長官及工作人員
- 柒、業務報告：略，請參閱領隊會議手冊內容【將掛於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專屬網站，可自行下載查閱】
- 捌、意見交流：
- 一、提問：志工協助搬樂器，是否有休息區？
說明：將設置座椅於搬運樂器預備區，提供搬運人員休息。
 - 二、提問：比賽結束後，撤場時，可以返回休息區拿音樂盒再上樂器車嗎。
說明：可以回休息區拿樂器盒再上車。
 - 三、提問：台上的鋼琴無法推動，請麻煩上油或屆時請工作人員協助。
說明：如需協助人員，請在報到處告知工作人員，屆時會安排。
 - 四、提問：打擊樂隊樂器較大，是否搭設斜坡方便推樂器？
說明：請廠商評估過會場搭設斜坡，因搭設的斜坡坡度過大，會造成安全的疑慮，故不搭設。
 - 五、提問：確認比賽注意事項第2點，未完成報到者可於唱名前補辦報到手續？
說明：各隊伍盡可能於規定時間內派領隊報到，如不能於時間內報到則於比賽上場前完成報到手續，以維護自身比賽權益。
 - 六、提問：提供指揮臺詳細規格。
說明：指揮臺 90*80*16 (cm)，舞台 11.7*7.8 (m)。
 - 七、提問：國樂團有邀請合唱人員，能否提供麥克風。
說明：不提供插電設備。
 - 八、提問：比賽前第一隊可否先上樂器？
說明：比賽前第一隊可以先上場擺放樂器，但是不可以試音和走位。
 - 九、提問：是否準備反響板？
說明：大會會提供反響板供合唱類組使用，其他項目不提供。
 - 十、提問：空調聲音太大，比賽時是否關掉避免影響比賽。
說明：比賽時的天氣若涼爽，會關掉空調及送風避免干擾比賽。

十一、提問：確認比賽注意事項第 3 點第 2 項。

說明：學生名冊的照片夠清晰足以辨識，就不用出示其他證件。

十二、提問：合唱指揮臺直接放在舞台上，還是放在旁邊？

說明：會先放至於舞台上，不需要者請自行移動至旁邊。

十三、提問：舞台放上反響板後，面積剩多大？

說明：等測量後自行公布於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音樂比賽網站。

十四、提問：調音區在戶外，是否有搭設帳篷遮陽？

說明：有搭設帳篷遮陽。

十五、提問：如確定反響板的規格大小，連同合唱臺是否提供照片及相關資訊公告於網路上。

說明：確認規格後，會將照片及詳細資訊公告於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音樂比賽網站。

十六、提問：管樂定音鼓調音就開始計時嗎？

說明：定音鼓調音未列入計時，其它樂器發聲後開始計時。

十七、提問：工作人員可以推樂器上台嗎？

說明：搬運樂器工作人員可以上台，但需於擺放妥當後下台並坐於指定區域。

十八、台上的譜架和椅子，比賽結束後要搬離嗎？

說明：不用搬，下一參賽隊伍依需要自行增減。

十九、提問：承上題，如果下一隊比賽的人數不同，譜架跟椅子由誰搬？

說明：請各參賽隊伍自己的工作人員搬，不列入計時。

玖、散會。